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851 证券简称:海欣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曹锋
王静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曹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姓名 曹锋

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总裁陈谋亮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爱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爱斌女士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Table with 4 columns: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1-3月), 说明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或“中国银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日期:2014年6月12日(星期四)
●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4日(星期三)

根据本行2014年3月26日董事会决议,现将召开本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4年6月12日(星期四)9时30分。

A.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6月12日(星期四)9时30分至11时30分;13时正至15时正。

4.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总行大厦B2多功能厅及中国香港湾仔1号香港君悦酒店。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A股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行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本行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股份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有关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事项:本行A股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相关人等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第二次修订)》以及转融通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一)普通决议案:
1.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批准关于2014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6.审议批准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14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7.审议批准关于《中国银行2013-2016年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

8.审议批准关于选举本行董事的议案
8.1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张向东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8.2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张奇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8.3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戴国民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8.4 审议批准选举刘向辉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9. 审议批准关于重新选举本行外部监事的议案

9.1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梅兴保先生为本行外部监事
9.2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陶国阴女士为本行外部监事

10. 审议批准2012年度董事长、执行董事、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薪酬分配方案
(二)向股东大会汇报事项

11. 201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12. 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有关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请见本行于2013年5月30日、2013年12月20日及2014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上刊登的本行董事会决议公告、重新选举戴国民先生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以上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三、出席本次会议对象
1. 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4日(星期三)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A股股东及符合条件的H股股东;

2. 有权出席和表决的股东有权委托一位或者一位以上的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次会议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

3.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本行聘请的见证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四、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14-027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4年1月20日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黑龙江证券(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字[2014]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了《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5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中监事会未对《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监事会意见,现对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补充如下: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佳通 编号:临 2014-018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黑龙江证券(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字[2014]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了《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4-031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深圳市协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远实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700,000股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协远实业持有公司股份2,700,000股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笔质押已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4月23日,回购交易日为2014年10月20日,此次质押股份占协远实业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07%,占公司总股本的0.36%。

截止本公告日,协远实业持有公司38,168,6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0%,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质押资金为22,060,000元,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83%,占公司总股本的2.93%。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4-031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深圳市协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远实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700,000股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协远实业持有公司股份2,700,000股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笔质押已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4月23日,回购交易日为2014年10月20日,此次质押股份占协远实业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07%,占公司总股本的0.36%。

截止本公告日,协远实业持有公司38,168,6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0%,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质押资金为22,060,000元,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83%,占公司总股本的2.93%。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远东电缆 编号:临 2014-024

远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13年度报告,现就公司2013年度报告中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补充公告如下。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末股东总数为19,905名。

补充后的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特此公告。

远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华润万东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丹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并晓权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Table with 4 columns: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70,149.17 -85,524,837.30 不适用

营业收入 86,747,482.02 125,045,426.90 -3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3,371.71 1,494,275.26 -1,08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86,814.75 -4,659,423.2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 0.23 减少2.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 0.007 -1.0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 0.007 -1.071.43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锋 2014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1988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编号:临 2014-014

证券代码:113001 证券简称:中行转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登记时间:2014年6月12日(星期四)8时30分至9时20分。

二、登记地点:中国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总行大厦B2多功能厅及中国香港湾仔1号香港君悦酒店。

三、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等股权证明;委托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五、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行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本行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如下:

1.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12日(星期四)9时30分至11时30分;13时正至15时正。
2.股票代码:788988

3.投票方法: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以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以8.01元代表议案组8中的子议案8.1,以8.02元代表议案组8中的子议案8.2,以此类推。对于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所示:

A.如果股东想一次性表决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表决方法如下:
表决事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B.如果股东想依次表决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表决方法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1股 2股 3股

2 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1股 2股 3股

3 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3.00 1股 2股 3股

4 审议批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00 1股 2股 3股

5 审议批准关于2014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5.00 1股 2股 3股

6 审议批准关于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14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6.00 1股 2股 3股

7 审议批准关于《中国银行2013-2016年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 7.00 1股 2股 3股

8 审议批准关于选举本行董事的议案

8.1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张向东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8.01 1股 2股 3股

8.2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张奇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8.02 1股 2股 3股

8.3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戴国民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8.03 1股 2股 3股

8.4 审议批准选举刘向辉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 8.04 1股 2股 3股

9 审议批准关于重新选举本行外部监事的议案

9.1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梅兴保先生为本行外部监事 9.01 1股 2股 3股

9.2 审议批准重新选举陶国阴女士为本行外部监事 9.02 1股 2股 3股

10 审议批准2012年度董事长、执行董事、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薪酬分配方案 10.00 1股 2股 3股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14-013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次会议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